

2024 年攀枝花市生态环境统计公报

依据《排放源统计调查制度》（国统制〔2024〕11号），现将相关攀枝花市生态环境统计数据公布如下。

一、统计范围

排放源统计调查对象为全市排放污染物的工业污染源（简称工业源）、农业污染源（简称农业源）、生活污染源（简称生活源）、集中式污染治理设施（简称集中式）和移动源。

工业源包括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（GB/T4754-2017）中采矿业，制造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3个门类中纳入重点调查的工业企业（不含军队企业）。

农业源包括种植业、畜禽养殖业和水产养殖业（本市未统计）。

生活源包括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（GB/T4754-2017）中的第三产业以及居民生活源，其中居民生活源范围包括城镇和农村。

集中式包括集中式污水处理单位、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处置单位、危险废物集中利用处置（处理）单位。

移动源包括机动车和储油库（市级）。

二、废水污染物

2024年，全市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7681.788吨。其中，工业源、生活源和集中式排放量分别为670.616吨、7007.66吨和3.502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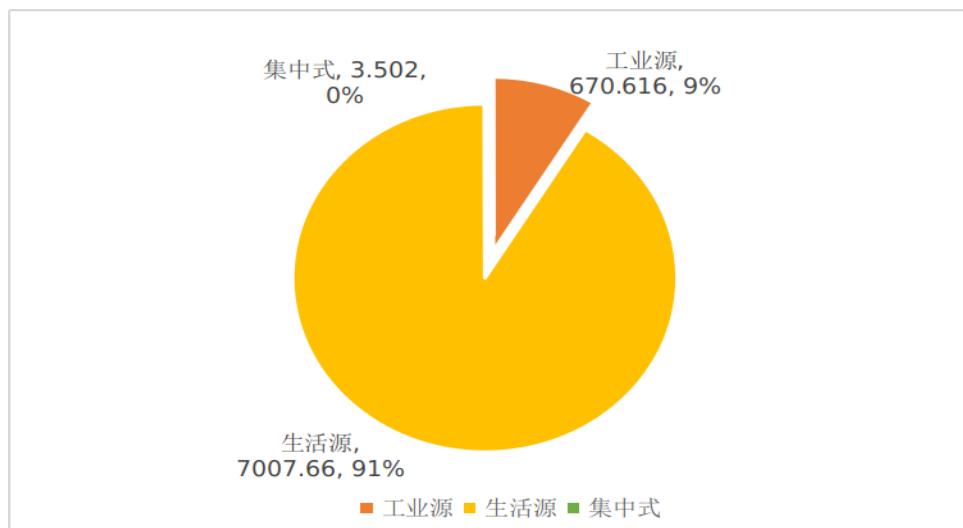


图1 攀枝花市化学需氧量排放结构

废水中氨氮排放量为709.18吨。其中，工业源、生活源和集中式排放量分别为42.38吨、665.98吨和0.81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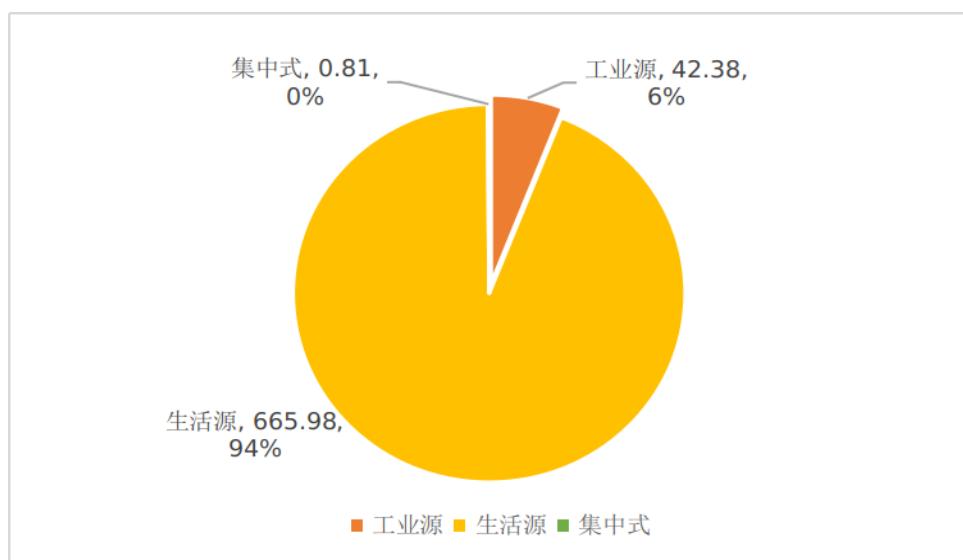


图2 攀枝花市氨氮排放结构

废水中总氮排放量为 1404.897 吨。其中，工业源、生活源和集中式排放量分别为 180.04 吨、1223.52 吨和 1.337 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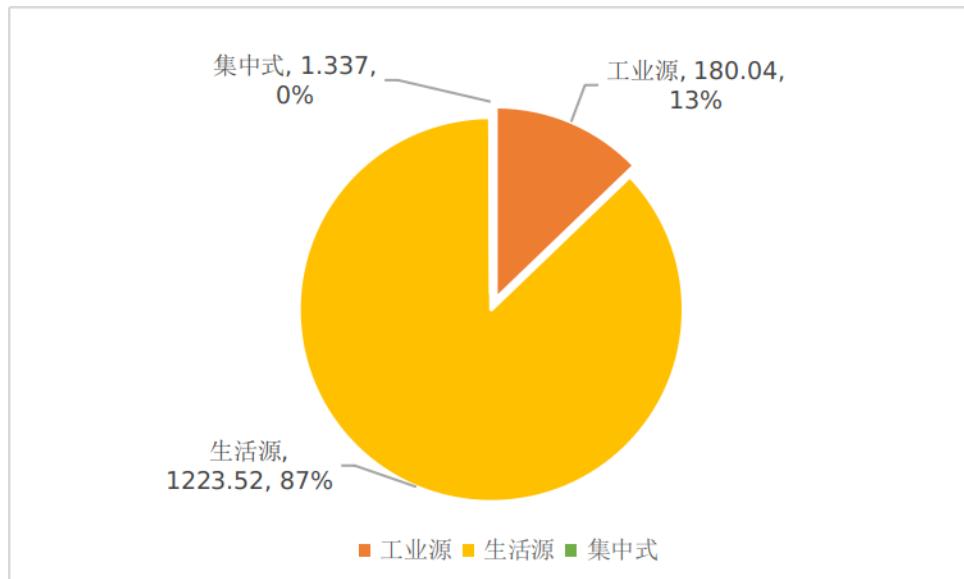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3 攀枝花市总氮排放结构

废水中总磷排放量为 92.422 吨。其中，工业源、生活源和集中式排放量分别为 4.197 吨、88.13 吨、0.095 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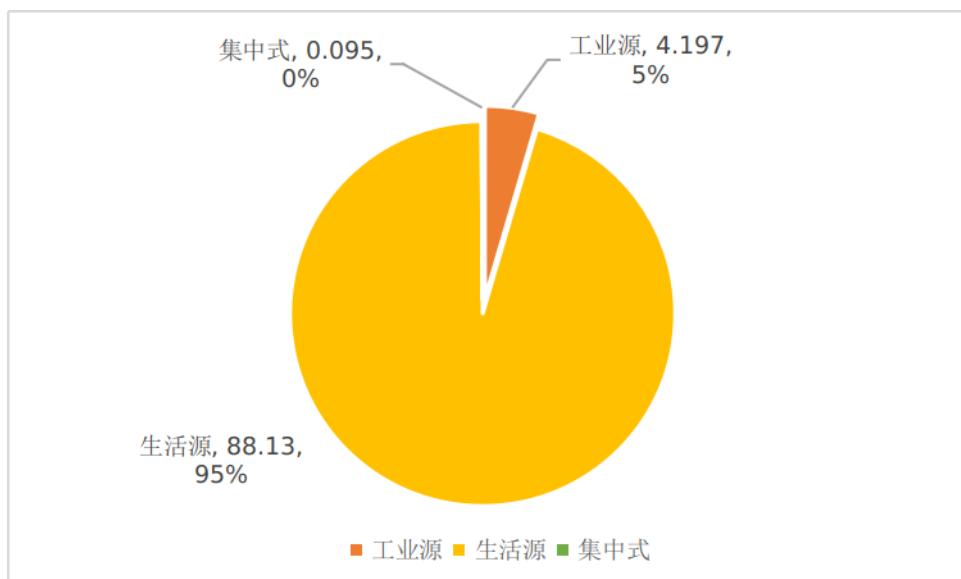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4 攀枝花市总磷排放结构

三、废气污染物

2024年，全市废气中二氧化硫排放量为20665.867吨。其中，工业源、生活源和集中式排放量分别为20421.155吨、244.680吨和0.032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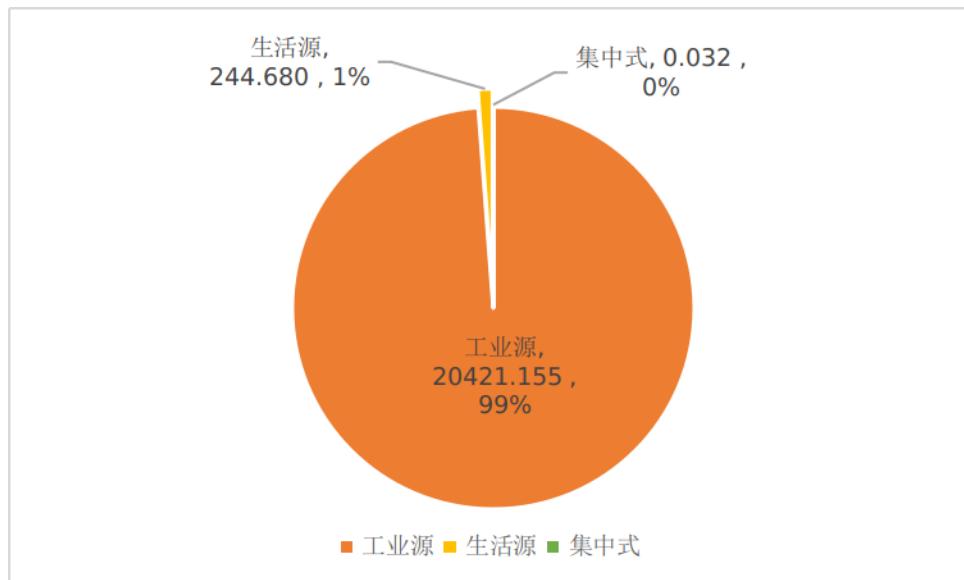


图5 攀枝花市二氧化硫排放结构

2024年，废气中氮氧化物排放量为14387.308吨。其中，工业源、生活源、移动源和集中式排放量分别为11750.776吨、89.84吨、2542.35吨和4.342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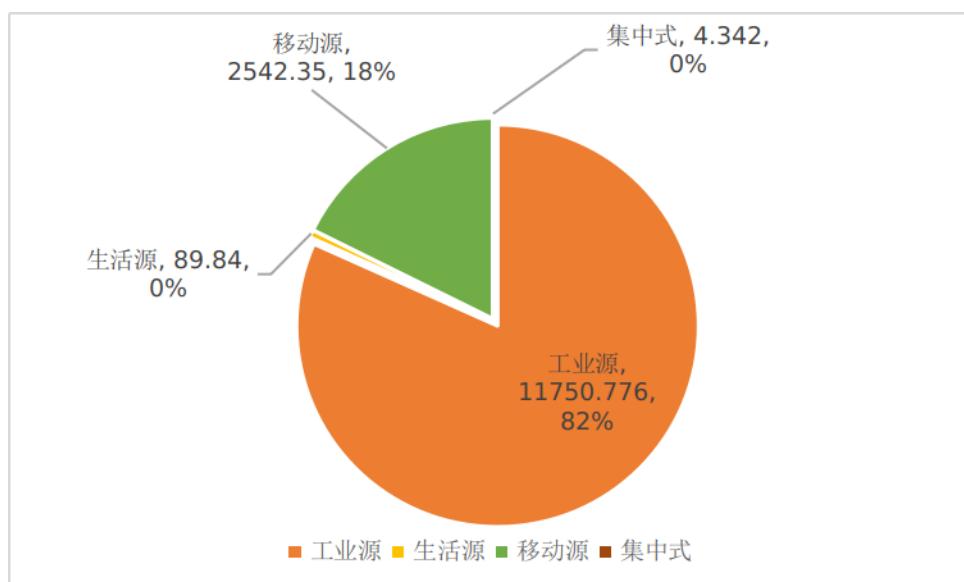


图6 攀枝花市氮氧化物排放结构

2024 年，废气中颗粒物排放量为 19642.855 吨。其中，工业源、生活源、移动源和集中式排放量分别为 19235.679 吨、380.84 吨、26.25 吨和 0.086 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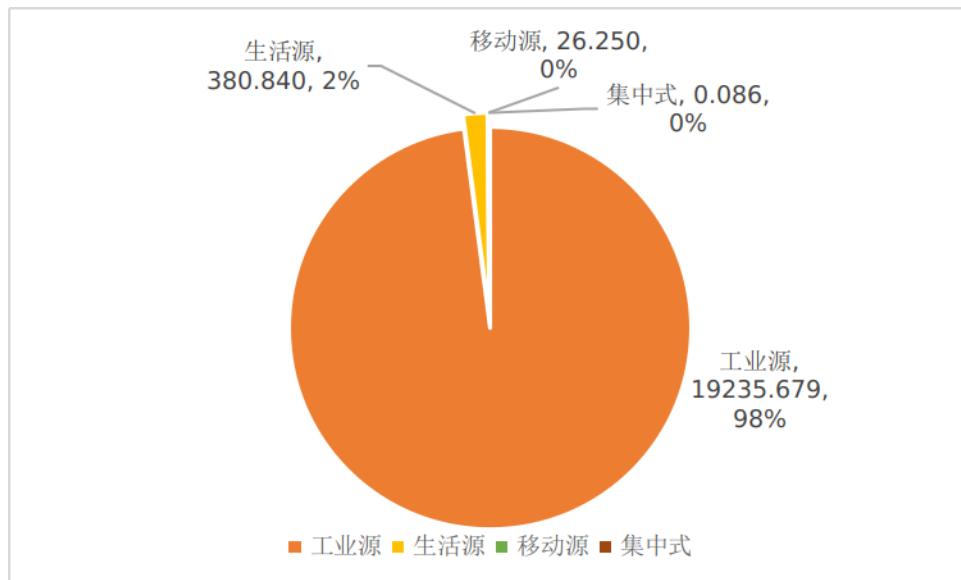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7 攀枝花市颗粒物排放结构

2024 年，废气中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为 5420.571 吨。其中，工业源、生活源和移动源排放量分别为 2298.709 吨、1412.44 吨和 1709.422 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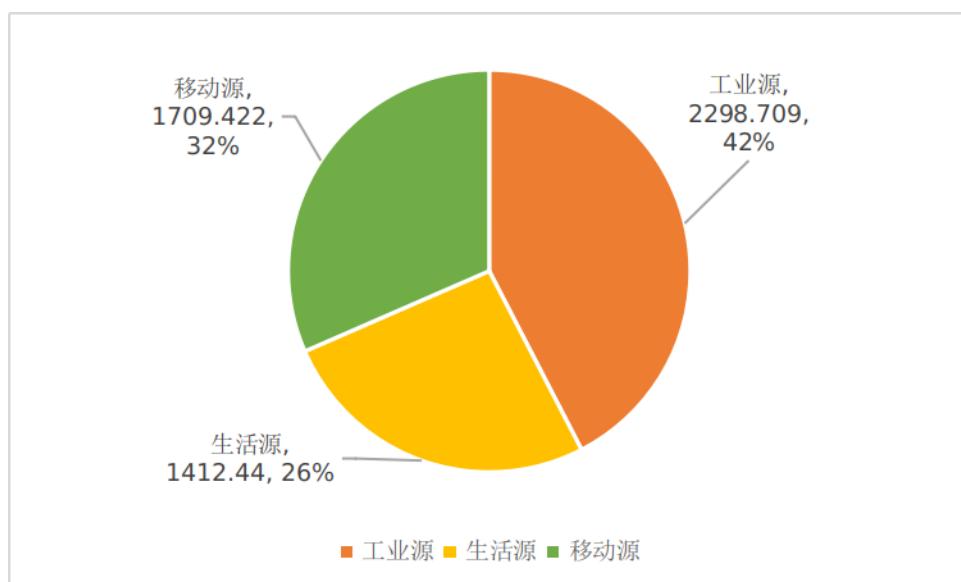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8 攀枝花市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结构

四、工业固体废物

2024 年，全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为 7432.360 万吨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量为 1277.471 万吨（含综合利用往年贮存量），综合利用率为 17.16%；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量为 2841.241 万吨（含处置往年贮存量），处置率为 38.13%。

2024 年，全市工业危险废物产生量为 262.113 万吨，工业危险废物利用处置量为 262.081 万吨（含利用处置往年贮存量），利用处置率为 99.92%。

表 1 2024 年攀枝花市生态环境统计主要污染物指标

指标名称	计量单位	2024 年
一、水环境	—	—
1. 废水排放总量	万吨	9400.909
其中：工业废水排放量	万吨	3877.792
生活污水排放量	万吨	5518.296
集中式治理设施污水排放量	万吨	4.822
2.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	吨	7681.788
其中：工业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排放量	吨	670.616
生活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排放量	吨	7007.660
集中式治理设施化学需氧量排放量	吨	3.502
3. 氨氮排放量	吨	709.180
其中：工业废水中氨氮排放量	吨	42.38
生活污水中氨氮排放量	吨	665.980
集中式治理设施氨氮排放量	吨	0.810
4. 总氮排放量	吨	1404.897
其中：工业废水中总氮排放量	吨	180.040
生活污水中总氮排放量	吨	1223.520
集中式治理设施总氮排放量	吨	1.337
5. 总磷排放量	吨	92.422
其中：工业废水中总磷排放量	吨	4.197
生活污水中总磷排放量	吨	88.130
集中式治理设施总磷排放量	吨	0.095
二、大气环境	—	—
1. 二氧化硫排放量	吨	20665.867

指标名称	计量单位	2024 年
其中：工业二氧化硫排放量	吨	20421.155
生活二氧化硫排放量	吨	244.680
集中式治理设施二氧化硫排放量	吨	0.032
2.氮氧化物排放量	吨	14387.308
其中：工业氮氧化物排放量	吨	11750.776
生活氮氧化物排放量	吨	89.840
移动源氮氧化物排放量	吨	2542.350
集中式治理设施氮氧化物排放量	吨	4.342
3.颗粒物排放量	吨	19642.855
其中：工业颗粒物排放量	吨	19235.679
生活颗粒物排放量	吨	380.840
移动源氮氧化物排放量	吨	26.250
集中式治理设施颗粒物排放量	吨	0.086
4.挥发性有机物	吨	5420.571
其中：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	吨	2298.709
生活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	吨	1412.440
机动车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	吨	1709.422
三、固体废物	—	—
1.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	万吨	7432.360
2.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量	万吨	1277.471
其中：综合利用往年贮存量	万吨	12.258
3.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	%	17.160
4.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量	万吨	2841.242
其中：利用处置往年贮存量	万吨	19.650
5.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利用处置率	%	38.127
6.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量	万吨	3345.555
7.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倾倒丢弃量	万吨	0
8.工业危险废物产生量	万吨	262.113
9.工业危险废物利用处置量	万吨	262.081
其中：利用处置往年贮存量	万吨	0.182
10.工业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率	%	99.922
11.工业危险废物本年末贮存量	万吨	0.208
12.工业危险废物年自行利用处置能力	万吨	299.437
四、环境污染治理投资	—	—
1.完成环保验收项目环保投资	万元	38301.00
2.工业废气治理设施运行费用	万元	95088.969
3.工业废水治理设施运行费用	万元	55456.641

说明：因小数点四舍五入的原因，个别指标数据分项之和与总数有少许差异。